

股票代碼：3021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二季

公司地址：台北市東興路59號6樓
電話：(02)8768-26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31
(七)關係人交易	32~33
(八)質押之資產	3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十二)其 他	33~3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3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
3.大陸投資資訊	36~37
(十四)部門資訊	37~3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268,119千元及79,808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2%及4%；負債總額分別為59,657千元及32,277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6%及4%；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利益13,415千元、利益1,837千元、利益23,414千元及利益5,711千元，其絕對值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絕對值之34%、3%、31%及23%。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怡文

羅瑞蘭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0990013761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九日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表，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及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6.30		106.12.31		106.6.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45,245	20	498,620	24	547,945	28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及六(十三))	679,048	30	591,759	30	595,638	30
1300 存貨淨額(附註六(三))	481,531	22	396,379	19	340,991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7,268	3	50,625	2	38,433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128,372	6	84,734	4	45,453	2
	<u>1,811,464</u>	<u>81</u>	<u>1,622,117</u>	<u>79</u>	<u>1,568,460</u>	<u>7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299,876	14	301,992	15	290,449	15
1780 無形資產	48,072	2	48,682	2	35,955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032	1	30,963	2	39,426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52,445	2	38,204	2	35,595	2
1975 長期預付款項	2,169	-	2,890	-	9,201	-
	<u>433,594</u>	<u>19</u>	<u>422,731</u>	<u>21</u>	<u>410,626</u>	<u>21</u>
資產總計	<u>\$ 2,245,058</u>	<u>100</u>	<u>2,044,848</u>	<u>100</u>	<u>1,979,08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及七)	\$ 457,858	20	422,850	21	381,912	19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	67,774	3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07,814	14	263,692	13	285,679	14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109,503	5	103,677	5	89,392	5
應付股利(附註六(十一))	71,860	3	-	-	66,001	3
其他流動負債	21,206	1	44,004	2	30,401	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七)及七)	12,000	1	12,000	-	12,000	1
	<u>1,048,015</u>	<u>47</u>	<u>846,223</u>	<u>41</u>	<u>865,385</u>	<u>44</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七)及七)	10,900	-	16,900	1	22,900	1
其他非流動負債	362	-	223	-	271	-
	<u>11,262</u>	<u>-</u>	<u>17,123</u>	<u>1</u>	<u>23,171</u>	<u>1</u>
負債總計	<u>1,059,277</u>	<u>47</u>	<u>863,346</u>	<u>42</u>	<u>888,556</u>	<u>45</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附註六(十一))：						
股本	958,135	43	958,135	47	958,135	49
資本公積	7,991	-	7,991	-	6,250	-
未分配盈餘	273,280	12	274,960	14	219,974	11
其他權益	(53,733)	(2)	(59,692)	(3)	(74,105)	(4)
庫藏股票	-	-	-	-	(19,852)	(1)
	<u>1,185,673</u>	<u>53</u>	<u>1,181,394</u>	<u>58</u>	<u>1,090,422</u>	<u>55</u>
非控制權益	108	-	108	-	108	-
權益總計	<u>1,185,781</u>	<u>53</u>	<u>1,181,502</u>	<u>58</u>	<u>1,090,530</u>	<u>5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245,058</u>	<u>100</u>	<u>2,044,848</u>	<u>100</u>	<u>1,979,086</u>	<u>100</u>



董事長：張允騰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祥宇

會計主管：陳文彬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4月至6月		106年4月至6月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三))：									
4110	\$ 563,319	93	529,739	93	1,067,116	93	942,786	93	
4610	2,008	1	2,335	1	4,806	1	4,120	-	
4670	36,944	6	34,200	6	69,992	6	69,018	7	
4800	1,235	-	684	-	2,265	-	1,948	-	
	<u>603,506</u>	<u>100</u>	<u>566,958</u>	<u>100</u>	<u>1,144,179</u>	<u>100</u>	<u>1,017,872</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六(九)及十二)：									
5110	445,734	74	420,303	74	848,386	74	750,149	74	
5610	28	-	5	-	151	-	5	-	
5670	8,596	1	10,752	2	18,258	2	20,345	2	
5800	803	-	241	-	1,044	-	652	-	
	<u>455,161</u>	<u>75</u>	<u>431,301</u>	<u>76</u>	<u>867,839</u>	<u>76</u>	<u>771,151</u>	<u>76</u>	
5910	營業毛利	<u>148,345</u>	<u>25</u>	<u>135,657</u>	<u>24</u>	<u>276,340</u>	<u>24</u>	<u>246,721</u>	<u>24</u>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六(十四)、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48,006	8	42,055	7	90,766	8	82,380	8
6200	管理費用	52,989	9	48,798	9	95,086	8	92,491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二))	18	-	-	-	2,765	-	-	-
		<u>101,013</u>	<u>17</u>	<u>90,853</u>	<u>16</u>	<u>188,617</u>	<u>16</u>	<u>174,871</u>	<u>17</u>
6900	營業淨利	<u>47,332</u>	<u>8</u>	<u>44,804</u>	<u>8</u>	<u>87,723</u>	<u>8</u>	<u>71,850</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四))	1,476	-	1,812	-	7,175	1	2,953	-
7100	利息收入	664	-	521	-	2,163	-	901	-
7230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附註六(十五))	13,841	2	664	-	(4,219)	(1)	(10,445)	(1)
7510	利息費用	(1,809)	-	(1,625)	-	(3,597)	-	(3,028)	-
7590	什項支出	(573)	-	(700)	-	(1,080)	-	(940)	-
		<u>13,599</u>	<u>2</u>	<u>672</u>	<u>-</u>	<u>442</u>	<u>-</u>	<u>(10,559)</u>	<u>(1)</u>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60,931	10	45,476	8	88,165	8	61,291	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11,632	2	4,648	1	17,985	2	7,398	1
	本期淨利	<u>49,299</u>	<u>8</u>	<u>40,828</u>	<u>7</u>	<u>70,180</u>	<u>6</u>	<u>53,893</u>	<u>5</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706)	(2)	15,868	3	5,959	1	(29,508)	(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9,706)</u>	<u>(2)</u>	<u>15,868</u>	<u>3</u>	<u>5,959</u>	<u>1</u>	<u>(29,508)</u>	<u>(3)</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9,593</u>	<u>6</u>	<u>56,696</u>	<u>10</u>	<u>76,139</u>	<u>7</u>	<u>24,385</u>	<u>2</u>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9,301	8	40,832	7	70,180	6	53,897	5
8620	非控制權益	(2)	-	(4)	-	-	-	(4)	-
		<u>\$ 49,299</u>	<u>8</u>	<u>40,828</u>	<u>7</u>	<u>70,180</u>	<u>6</u>	<u>53,893</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9,595	6	56,700	10	76,139	7	24,389	2
8720	非控制權益	(2)	-	(4)	-	-	-	(4)	-
		<u>\$ 39,593</u>	<u>6</u>	<u>56,696</u>	<u>10</u>	<u>76,139</u>	<u>7</u>	<u>24,385</u>	<u>2</u>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0.51</u>		<u>0.43</u>		<u>0.73</u>		<u>0.57</u>	
稀釋每股盈餘(元)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0.51</u>		<u>0.43</u>		<u>0.73</u>		<u>0.57</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允騰



經理人：王祥宇



會計主管：陳文彬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971,635	6,250	23,367	-	213,320	(44,597)	1,132,034	112	1,132,146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0,557	-	(10,557)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4,597	(44,597)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66,001)	-	(66,001)	-	(66,001)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10,557	44,597	(121,155)	-	(66,001)	-	(66,001)
本期淨利	-	-	-	-	53,897	-	53,897	(4)	53,8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9,508)	(29,508)	-	(29,5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3,897	(29,508)	24,389	(4)	24,385
庫藏股註銷	(13,500)	-	-	-	(4,609)	-	-	-	-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958,135	6,250	33,924	44,597	141,453	(74,105)	1,090,422	108	1,090,530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958,135	7,991	33,924	44,597	196,439	(59,692)	1,181,394	108	1,181,502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0,888	-	(10,888)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5,095	(15,095)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71,860)	-	(71,860)	-	(71,860)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10,888	15,095	(97,843)	-	(71,860)	-	(71,860)
本期淨利	-	-	-	-	70,180	-	70,180	-	70,1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959	5,959	-	5,9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0,180	5,959	76,139	-	76,139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958,135	7,991	44,812	59,692	168,776	(53,733)	1,185,673	108	1,185,78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祥宇

會計主管：陳文彬



董事長：張允騰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8,165	61,29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699	18,207
攤銷費用	711	15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呆帳費用提列數	2,765	8,821
利息費用	3,597	3,028
利息收入	(2,163)	(90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72	(23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4,881	29,0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90,054)	(60,695)
存貨增加	(85,152)	(19,10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6,515)	6,32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564	(1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01,157)	(73,6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	41,324	-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44,122	36,414
其他應付款減少	(3,513)	(8,05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652	(20,6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5,585	7,7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5,572)	(65,868)
調整項目合計	(90,691)	(36,78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526)	24,505
收取之利息	1,148	901
支付之利息	(3,629)	(3,103)
支付之所得稅	(8,112)	(11,80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3,119)	10,49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588)	(11,8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03	46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4,241)	(1,889)
取得無形資產	(101)	(4,896)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3,187)	7,97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5,314)	(10,1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5,008	45,080
償還長期借款	(6,000)	(6,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139	11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147	39,19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911	(25,1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3,375)	14,37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8,620	533,5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5,245	547,945

董事長：張允騰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祥宇



會計主管：陳文彬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二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設立，並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決議變更公司名稱，由衛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衛展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復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決議變更公司名稱，由衛展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銷售線材及連接器、資訊系統暨顧問諮詢服務之整合規劃與執行。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業務請詳附註四、(二)2.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未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未造成變動。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針對線材及連接器之銷售，過去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2) 提供勞務

合併公司提供資訊系統暨顧問諮詢服務。若單一協議中之勞務係於不同報導期間提供，過去係以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對價予不同勞務，並按已履行勞務量佔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認列勞務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依勞務之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整體服務合約之對價。合併公司係以單獨銷售該勞務時之訂價為基礎決定單獨售價。

(3)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107.6.30			107.1.1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	\$ -	67,774	67,774	-	26,450	26,450
其他流動負債	88,980	(67,774)	21,206	44,004	(26,450)	17,554
負債影響數		\$ -			-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現金流量表 受影響項目	107年1月至6月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8,165	-	88,165
調整項目：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	41,324	41,32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4,976	(41,324)	3,65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影響數		\$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三)。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三)。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未導致財務報告重大調整。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498,620	攤銷後成本	498,62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	591,759	攤銷後成本	591,75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	84,734	攤銷後成本	84,734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八)揭露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4.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上述會計政策變動未導致財務報告重大調整。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合併公司預估前述修改對合併財務報告產生潛在影響，惟尚未完成細部評估。而實際適用後對初次適用日財務報表之影響將視未來情況，包括折現率、租賃組合、對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之評估及是否採用權宜作法與認列豁免而定。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金額尚待進一步評估。

(1) 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尚在評估採用該等實務權宜作法之潛在影響。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均不攸關。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合併基礎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6.30	106.12.31	106.6.30	
本公司	A-Team Tech Inc. (A-Team)	投資、貿易及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2
本公司	JIUN TAI CORPORATION LIMITED (JIUN TAI)	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CELERAISE ELECTRONIC CORPORATION (CELERAISE)	電線及電纜連接器及接頭之產銷業務	99.99 %	99.99 %	99.99 %	註2
本公司	CELERAISE (THAILAND) CO., LTD (THAILAND)	電線及電纜連接器及接頭之產銷業務	99.99 %	99.99 %	99.99 %	註2
本公司及 JIUN TAI	展昇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展昇)	電線及電纜連接器及接頭之產銷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鴻宇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鴻宇國際，原柏陞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塑膠氣體防震膜等塑膠製品製造、批發	99.36 %	99.36 %	99.36 %	註2
本公司	展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展昇資訊)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電腦設備安裝業等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2
A-Team	敏視電腦技術(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敏視)	研發製作工業用自動化控制、產品質控、通訊、電子網路計算機軟件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2
JIUN TAI	上海展升電子有限公司 (上海展升)	生產電子、電線用連接器、電話機零配件及小家電，銷售公司自產產品	100.00 %	100.00 %	100.00 %	
香港展昇	裕利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裕利國際)	投資、貿易及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香港展昇	捷昇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捷昇科技)	投資、貿易及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香港展昇	深圳展升電業有限公司 (深圳展升)	電線及電纜連接器及接頭之產銷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裕利國際	郴州展昇科技有限公司 (郴州展昇)	電線連接器、電子電線制品等	-	100.00 %	100.00 %	註1
裕利國際	展茂電子企業(惠州)有限公司(惠州展茂)	電線及電纜連接器及接頭之產銷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捷昇科技	昆山羿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昆山羿冠)	電線、電纜連接器及接頭之產銷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1：業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完成清算程序。

註2：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三)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合併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合併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因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二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二十天；
- 因與債務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債務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期中期間法定所得稅率變動時，其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係一次認列於該稅率變動之期中報導期間。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製造並銷售線材及連接器。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訊系統暨顧問諮詢服務

合併公司提供企業資訊系統暨顧問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係以已履行勞務量占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決定。

部分合約包含多個交付項目，例如硬體採購安裝及系統維護服務。大部分為不包含整合服務且可由其他方執行之勞務，因此視為一單獨之履約義務，並以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交易價格。若無可直接觀察之價格，係以預期成本加利潤估計單獨售價。若合約包含硬體之採購安裝服務，係於交付該硬體、法定所有權已移轉，且客戶已接受之時點認列該硬體之收入。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維護合約依提供勞務之時數計價，係以合併公司有權開立發票之金額認列收入。合併公司每月或每季向客戶請款，開立發票後可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6.30	106.12.31	106.6.30
庫存現金	\$ 1,524	2,350	2,726
活期及外幣存款	330,193	438,177	456,536
定期存款	<u>113,528</u>	<u>58,093</u>	<u>88,683</u>
	<u>\$ 445,245</u>	<u>498,620</u>	<u>547,945</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五)。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7.6.30</u>	<u>106.12.31</u>	<u>106.6.30</u>
應收票據	\$ 5,660	2,786	1,566
應收帳款	<u>693,748</u>	<u>611,495</u>	<u>614,569</u>
	699,408	614,281	616,135
減：備抵損失	<u>(20,360)</u>	<u>(22,522)</u>	<u>(20,497)</u>
	<u>\$ 679,048</u>	<u>591,759</u>	<u>595,638</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未來經濟狀況之合理預測等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及帳齡分析如下：

信用評等等級	應收票據 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等級A	\$ 676,814	0.79%	5,330
等級B	<u>22,594</u>	66.52%	<u>15,030</u>
	<u>\$ 699,408</u>		<u>20,360</u>
			<u>107.6.30</u>
未逾期			\$ 626,324
逾期0~90天			46,776
逾期90~180天			4,726
逾期180天以上			<u>21,582</u>
			<u>\$ 699,408</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u>106.6.30</u>
逾期0~90天	\$ 32,918	31,399
逾期90~180天	2,332	3,194
逾期180天以上	<u>6,365</u>	<u>4,113</u>
	<u>\$ 41,615</u>	<u>38,706</u>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22,522	11,830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22,522	
認列之減損損失	2,765	8,821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5,000)	-
外幣換算損益	73	(154)
期末餘額	\$ 20,360	20,497

備抵呆帳主要係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合併公司相信逾期部分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匯率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五)。

(三)存 貨

	107.6.30	106.12.31	106.6.30
原 物 料	\$ 280,758	236,134	237,634
在 製 品	74,802	73,976	65,870
製 成 品	125,971	86,269	37,487
	\$ 481,531	396,379	340,991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之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均為0千元。

2.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子公司郴州展昇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辦理清算完結，自清算完結日起，郴州展昇不再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

合併公司因此除列該子公司之資產、負債及相關權益組成部分，並認列處分利益331千元，列報於其他收入項下。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處分日郴州展昇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其他流動資產	\$	448
其他流動負債		-
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	<u>448</u>
其他權益	\$	<u>370</u>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	合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23,514	81,076	245,849	141,996	592,435
增 添	-	-	13,697	5,891	19,588
處 分	-	-	(5,678)	(44,732)	(50,4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3	4,287	891	5,261
民國107年6月30日餘額	<u>\$ 123,514</u>	<u>81,159</u>	<u>258,155</u>	<u>104,046</u>	<u>566,874</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23,514	81,230	247,545	155,105	607,394
增 添	-	-	7,943	3,883	11,826
處 分	-	-	(333)	(783)	(1,116)
轉 入(出)	-	-	575	(205)	37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89)	(5,349)	(3,892)	(9,630)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u>\$ 123,514</u>	<u>80,841</u>	<u>250,381</u>	<u>154,108</u>	<u>608,84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31,908	147,255	111,280	290,443
本年度折舊	-	1,109	11,002	7,588	19,699
處 分	-	-	(3,606)	(44,729)	(48,3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3	4,301	867	5,191
民國107年6月30日餘額	<u>\$ -</u>	<u>33,040</u>	<u>158,952</u>	<u>75,006</u>	<u>266,998</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29,741	148,380	128,502	306,623
本年度折舊	-	1,099	9,868	7,240	18,207
處 分	-	-	(99)	(783)	(882)
轉 入(出)	-	-	-	(205)	(2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6)	(2,008)	(3,234)	(5,348)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u>\$ -</u>	<u>30,734</u>	<u>156,141</u>	<u>131,520</u>	<u>318,395</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月1日	<u>\$ 123,514</u>	<u>49,168</u>	<u>98,594</u>	<u>30,716</u>	<u>301,992</u>
民國107年6月30日	<u>\$ 123,514</u>	<u>48,119</u>	<u>99,203</u>	<u>29,040</u>	<u>299,876</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123,514</u>	<u>51,489</u>	<u>99,165</u>	<u>26,603</u>	<u>300,771</u>
民國106年6月30日	<u>\$ 123,514</u>	<u>50,107</u>	<u>94,240</u>	<u>22,588</u>	<u>290,449</u>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與關稅保證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短期借款

	<u>107.6.30</u>	<u>106.12.31</u>	<u>106.6.30</u>
擔保銀行借款	\$ 398,000	363,000	322,072
應付短期票券	59,858	59,850	59,840
合 計	<u>\$ 457,858</u>	<u>422,850</u>	<u>381,912</u>
尚未使用額度	<u>\$ 424,080</u>	<u>237,050</u>	<u>278,693</u>
利率區間	<u>1.30%~1.67%</u>	<u>1.45%~2.05%</u>	<u>1.45%~2.63%</u>

- 1.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五)。
- 2.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長期借款

<u>借款銀行</u>	<u>到期年度</u>	<u>幣別</u>	<u>107.6.30</u>	<u>106.12.31</u>	<u>106.6.30</u>
第一商業銀行	109.5	台幣	\$ 22,900	28,900	34,9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000)	(12,000)	(12,000)
合 計			<u>\$ 10,900</u>	<u>16,900</u>	<u>22,9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u>-</u>	<u>-</u>
利率區間			<u>2.10%</u>	<u>2.10%</u>	<u>2.10%</u>

- 1.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五)。
- 2.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無重大新增之營業租賃合約，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九)員工福利

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之各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978千元、1,776千元、3,878千元及3,515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其他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各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認列之確定提撥退休金費用及養老保險費分別為1,644千元、1,280千元、2,999千元及2,382千元。

(十)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本公司已將該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一次認列於該稅率變動之期中報導期間。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 4月至6月	106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1,632	4,648	17,985	7,398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子公司鴻宇國際及展昇資訊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皆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一) 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1. 股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1,350千股，上開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四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2.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歷年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如尚有餘額時，其餘額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前項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

本公司為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現階段採取股利分派原則如下：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分派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股東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惟此現金股利分派比例仍得視當年度營運狀況調整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五日及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股利	\$ 0.75	71,860	0.70	66,001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庫藏股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庫藏股。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庫藏股變動明細如下：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金額
期初庫藏股	\$ -	-	2,877	37,941
本期註銷	-	-	1,350	18,109
期末庫藏股	\$ -	-	<u>1,527</u>	<u>19,832</u>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因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予以註銷。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二)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7年 4月至6月	106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				
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49,301</u>	<u>40,832</u>	<u>70,180</u>	<u>53,89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千股)	<u>95,813</u>	<u>94,286</u>	<u>95,813</u>	<u>94,286</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0.51</u>	<u>0.43</u>	<u>0.73</u>	<u>0.57</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				
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稀釋)	\$ <u>49,301</u>	<u>40,832</u>	<u>70,180</u>	<u>53,89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基本)				
(千股)	95,813	94,286	95,813	94,286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78	86	156	16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稀釋)				
(千股)	<u>95,891</u>	<u>94,372</u>	<u>95,969</u>	<u>94,454</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0.51</u>	<u>0.43</u>	<u>0.73</u>	<u>0.57</u>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7年4月至6月		
	資訊服務 部 門	線材及連 接器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152,923	-	152,923
中國大陸	-	394,285	394,285
菲 律 賓	-	56,298	56,298
	<u>\$ 152,923</u>	<u>450,583</u>	<u>603,506</u>
	107年1月至6月		
	資訊服務 部 門	線材及連 接器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293,542	-	293,542
中國大陸	-	751,789	751,789
菲 律 賓	-	98,848	98,848
	<u>\$ 293,542</u>	<u>850,637</u>	<u>1,144,179</u>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十四。

2.合約餘額

	107.6.30	107.1.1
應收票據	\$ 5,660	2,786
應收帳款	693,748	611,495
減：備抵損失	(20,360)	(22,522)
	<u>\$ 679,048</u>	<u>591,759</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67,774</u>	<u>26,450</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23,493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不高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監察人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25千元、625千元、1,250千元及1,25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50千元、476千元、900千元及9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先扣除累積虧損後，再就其餘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均為2,50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均為1,800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及信用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二)。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包含估計利息及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超過2年
107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398,000	(398,000)	(398,000)	-	-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2,900	(22,900)	(12,000)	(10,900)	-
應付短期票券	59,858	(60,000)	(60,00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07,814	(307,814)	(307,814)	-	-
其他應付款	25,953	(25,953)	(25,953)	-	-
應付股利	71,860	(71,860)	(71,860)	-	-
	<u>\$ 886,385</u>	<u>(886,527)</u>	<u>(875,627)</u>	<u>(10,900)</u>	<u>-</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363,000	(363,000)	(363,000)	-	-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8,900	(28,900)	(12,000)	(12,000)	(4,900)
應付短期票券	59,850	(60,000)	(60,000)	-	-
應付帳款	263,692	(263,692)	(263,692)	-	-
其他應付款	23,797	(23,797)	(23,797)	-	-
	<u>\$ 739,239</u>	<u>(739,389)</u>	<u>(722,489)</u>	<u>(12,000)</u>	<u>(4,900)</u>
106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322,072	(322,072)	(322,072)	-	-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4,900	(34,900)	(12,000)	(12,000)	(10,900)
應付短期票券	59,840	(60,000)	(60,00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85,679	(285,679)	(285,679)	-	-
其他應付款	20,369	(20,369)	(20,369)	-	-
應付股利	66,001	(66,001)	(66,001)	-	-
	<u>\$ 788,861</u>	<u>(789,021)</u>	<u>(766,121)</u>	<u>(12,000)</u>	<u>(10,900)</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單位：千元

	107.6.30			106.12.31			106.6.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018	美金/台幣 =30.460	183,315	8,532	美金/台幣 =29.760	253,920	8,993	美金/台幣 =30.42	273,558
美金	27,584	美金/人民幣 =6.632	840,204	26,229	美金/人民幣 =6.519	780,568	28,137	美金/人民幣 =6.781	855,925
美金	19,336	美金/港幣 =7.848	588,984	17,684	美金/港幣 =7.817	526,279	22,703	美金/港幣 =7.806	690,639
美金	2,290	美金/披索 =54.007	69,767	1,730	美金/披索 =50.526	51,489	1,509	美金/披索 =49.144	45,902
美金	451	美金/泰銖 =32.965	13,731	89	美金/泰銖 =32.418	2,648	-	美金/泰銖 =33.792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27	美金/台幣 =30.460	28,244	1,774	美金/台幣 =29.760	52,808	2,846	美金/台幣 =30.42	86,577
美金	12,912	美金/人民幣 =6.632	393,314	11,703	美金/人民幣 =6.519	348,285	16,681	美金/人民幣 =6.781	507,424
美金	19,253	美金/港幣 =7.848	586,452	17,561	美金/港幣 =7.817	522,607	22,372	美金/港幣 =7.806	680,551
美金	3,301	美金/披索 =54.007	100,552	2,075	美金/披索 =50.526	61,754	1,680	美金/披索 =49.144	51,105
美金	934	美金/泰銖 =32.965	28,456	422	美金/泰銖 =32.418	12,566	-	美金/泰銖 =33.792	-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當外幣相對於新台幣、人民幣、港幣、披索及泰銖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前淨利之影響如下：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7.6.30</u>	<u>106.6.30</u>
美金(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 7,754	9,349
貶值5%	(7,754)	(9,349)
美金(相對於人民幣)		
升值5%	22,345	17,425
貶值5%	(22,345)	(17,425)
美金(相對於港幣)		
升值5%	127	504
貶值5%	(127)	(504)
美金(相對於披索)		
升值5%	(1,539)	(260)
貶值5%	1,539	260
美金(相對於泰銖)		
升值5%	(736)	-
貶值5%	736	-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13,841千元、利益664千元、損失4,219千元及損失10,445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詳下表列示：

	<u>107.6.30</u>	<u>106.12.31</u>	<u>106.6.30</u>
變動利率工具(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 330,193	438,177	456,536
金融負債	457,858	422,850	381,912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前淨利之影響如下，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活期存款及借款。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利率增加一碼	\$ (160)	93
利率減少一碼	160	(93)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6.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5,245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679,048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28,372</u>	-	-	-	-
合計	<u>\$ 1,252,66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480,758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07,814	-	-	-	-
其他應付款	25,953	-	-	-	-
應付股利	<u>71,860</u>	-	-	-	-
合計	<u>\$ 886,385</u>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98,620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591,759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84,734</u>	-	-	-	-
	<u>\$ 1,175,11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451,75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63,692	-	-	-	-
其他應付款	<u>23,797</u>	-	-	-	-
	<u>\$ 739,239</u>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6.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47,945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595,638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45,453</u>	-	-	-	-
	<u>\$ 1,189,03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416,812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85,679	-	-	-	-
其他應付款	20,369	-	-	-	-
應付股利	<u>66,001</u>	-	-	-	-
	<u>\$ 788,861</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皆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十七)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政策、目標及程序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十八)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無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如下表：

	107.1.1	現金流量	107.6.30
短期借款	\$ 422,850	35,008	457,85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u>28,900</u>	<u>(6,000)</u>	<u>22,900</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451,750</u>	<u>29,008</u>	<u>480,758</u>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張幸助先生	原為合併公司之董事長，自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二十八日解任
張允騰先生	自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二十八日後為合併公司之董事長
張桂瑜小姐	合併公司之董事
昆山名懋電子有限公司(昆山名懋)	其董事長原為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自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二十八日後為合併公司之董事長之血親
ILOFA REALTY INC., (ILOFA)	其負責人為合併公司之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本公司支付予對關係人租金支出之金額如下：

	107年 4月至6月	106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	\$ 656	485	1,407	868
其他關係人	2,084	1,924	4,050	3,898
	<u>\$ 2,740</u>	<u>2,409</u>	<u>5,457</u>	<u>4,766</u>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民國一〇五年一月至一〇九年四月之租賃合約，租金按市場行情決定，並按月支付。

2.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6.30	106.12.31	106.6.30
其他應付款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	\$ 1,997	1,181	2,056
"	其他關係人	2,104	-	1,252
		<u>\$ 4,101</u>	<u>1,181</u>	<u>3,308</u>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1.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 4月至6月	106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u>\$ 7,588</u>	<u>8,753</u>	<u>14,234</u>	<u>15,633</u>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提供保證

本公司借款合同，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之總額度分別為786,150千元、564,400千元及566,050千元，分別係由張允騰先生及張幸助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6.30	106.12.31	106.6.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長短期借款	\$ 123,514	117,148	117,1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及關稅保證	48,119	49,168	50,093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借款及關稅保證	37,563	2,056	2,020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借款、關稅保證及履約保證等	89,281	81,601	41,163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履約保證及押標金	46,059	33,014	30,782
		<u>\$ 344,536</u>	<u>282,987</u>	<u>241,20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4月至6月			106年4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1,430	55,388	136,818	72,483	47,368	119,851
勞健保費用	1,442	4,220	5,662	1,479	3,628	5,107
退休金費用	1,414	2,208	3,622	1,105	1,951	3,05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546	3,288	6,834	3,991	3,317	7,308
折舊費用	7,564	2,247	9,811	6,864	2,122	8,986
攤銷費用	-	355	355	-	79	79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功 能 別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性 質 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54,835	102,605	257,440	129,769	93,494	223,263
勞健保費用	2,973	8,526	11,499	2,584	7,526	10,110
退休金費用	2,548	4,329	6,877	2,045	3,852	5,89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342	6,387	13,729	6,176	5,705	11,881
折舊費用	15,214	4,485	19,699	13,820	4,387	18,207
攤銷費用	-	711	711	-	157	157

(二)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之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 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香港展昇	其他應收款	是	60,920	60,920	60,920	2 %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474,269 (註1)	474,269 (註1)
1	Jiun Tai	裕利國際	其他應收款	是	20,713	20,713	20,713	2 %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127,469 (註2)	127,469 (註2)
2	Jiun Tai	Thailand	其他應收款	是	21,322	21,322	21,322	2 %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127,469 (註2)	127,469 (註2)
3	香港展昇	CELERAISE	其他應收款	是	15,230	15,230	15,230	2 %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330,446 (註3)	330,446 (註3)

註1：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另，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其貸與金額不受前二項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註2：依據Jiun Tai「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Jiun Tai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與Jiun Tai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另，Jiun Tai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其貸與金額不受前二項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註3：上依據香港展昇「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香港展昇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與香港展昇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另，香港展昇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其貸與金額不受前二項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註4：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 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 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 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 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香港展昇/ 展昇資訊 /Jiun Tai	本公司 之子公司	1,185,673	76,150	76,150 (註2)	-	-	6.42 %	1,185,673	Y	N	N
0	"	香港展昇/ 裕利國際/ 展昇資訊	本公司 之子公司	1,185,673	141,380	141,380 (註3)	-	-	11.92 %	1,185,673	Y	N	N
1	展昇資訊	本公司	母公司	111,940	43,733	43,733	43,733	-	195.34 %	111,940	N	Y	N
2	鴻宇國際	本公司	母公司	92,245	11,050	11,050	11,050	-	59.89 %	92,245	N	Y	N
3	上海展升	本公司	母公司	247,584	46,860	45,930	30,000	45,930	18.55 %	247,584	N	Y	N
3	上海展升	昆山昇冠	最終母公司 相同	247,584	11,715	11,483	5,171	9,074	4.64 %	247,584	N	N	Y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註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一百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2：對香港展昇、展昇資訊及Jiun Tai提供共用額度保證76,150千元(US\$2,500千元)。
 註3：對香港展昇、裕利國際及展昇資訊提供共同額度保證141,380千元(US\$3,000千元及NTD50,000千元)。
 註4：展昇資訊背書保證係依該公司「資金貸與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百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百為限。
 註5：鴻宇國際背書保證係依該公司「資金貸與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百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五百為限。
 註6：上海展昇背書保證係依該公司「資金貸與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一百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7：上述背書保證對象係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二)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香港展昇	鴻名企業	2	銷貨收入	49,159	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 月結30~90天，依資金需求 收付款	4.30%
1	香港展昇	鴻名企業	2	應收帳款	17,261	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 月結30~90天，依資金需求 收付款	0.77%
2	昆山昇冠	上海展昇	3	銷貨收入	45,511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 異，依資金需求收付款	3.98%
2	昆山昇冠	上海展昇	3	應收帳款	11,068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 異，依資金需求收付款	0.49%
3	惠州展茂	CELERAISE	3	銷貨收入	18,635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 異，依資金需求收付款	1.63%
3	惠州展茂	CELERAISE	3	應收帳款	49,119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 異，依資金需求收付款	2.19%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0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外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 Team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貿易及控股公司	16,538	16,538	500	100 %	1,016	-	-	子公司
本公司	Jiun Tai	香港	控股公司	241,922	241,922	49,920	100 %	324,264	(9,480)	(9,480)	"
本公司	展昇資訊	台灣	資訊服務業	30,000	30,000	3,000	100 %	22,388	2,235	2,235	"
本公司	鴻宇國際	台灣	工業用塑膠產品製造業、其他塑膠產品製造業、電器安裝業等	29,810	29,810	2,981	99.36 %	16,752	(242)	36	"
本公司	香港展昇	香港	電線及電纜連接器及接頭之產銷業務	191,996	191,996	50,300	99.99 %	852,408	67,542	67,542	"
本公司	CELERAISE	菲律賓	電線及電纜連接器及接頭之產銷業務	7,570	7,570	100	99.99 %	21,777	16,422	16,422	"
本公司	THAILAND	泰國	電線及電纜連接器及接頭之產銷業務	9,235	9,235	1,000	99.99 %	(261)	(4,407)	(4,407)	"
香港展昇	裕利國際	香港	投資、貿易及控股公司	57,845 (HKD15,600) (註1)	57,845 (HKD15,600) (註1)	15,600	100 %	209,116 (HKD53,882) (註1)	95,476 (HKD25,332)	已由香港展昇認列	孫公司
"	捷昇科技	香港	投資、貿易及控股公司	28,922 (HKD7,800) (註1)	28,922 (HKD7,800) (註1)	7,800	100 %	458,660 (HKD118,181) (註1)	21,238 (HKD5,635)	"	"
Jiun Tai	香港展昇	香港	電線及電纜連接器及接頭之產銷業務	1 (HKD0.16) (註1)	1 (HKD0.16) (註1)	-	0.01 %	- (HKD0.16) (註1)	-	已由Jiun Tai認列	子公司

註1：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期末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係以財務報導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3：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外幣千元/千股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3)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4)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4、5)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3)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敏視	研發製作工業用自動化控制、產品質控、通訊及電子網路計算軟件	15,230 (US\$500)	註1	15,230 (US\$500)	-	-	15,230 (US\$500)	-	100%	-	-	-
上海展升	生產電子、電纜用連接器、電話機零配件及小家電，銷售公司自產產品	51,021 (US\$1,675)	註2	222,358 (US\$7,300)	-	-	222,358 (US\$7,300)	(8,522) (RMB(1,837))	100%	(10,326) (RMB(2,226))	263,257 (RMB57,317)	-
深圳展升	電線及電纜連接器及接頭之產銷業務	47,516 (US\$515) RMB\$6,930 (註6)	註2	-	-	-	-	(57,769) (RMB(12,453))	100%	(56,245) (HKD(14,923))	49,735 (HKD12,815)	-
柳州展昇	產銷電線連接器、電子電線制品等	-	註2	30,460 (US\$1,000)	-	-	30,460 (US\$1,000)	(註8)	-%	(18,468) (HKD(4,900))	(註8)	-
昆山昇冠	產銷電線、電纜連接器與接頭等	30,460 (US\$1,000)	註2	30,460 (US\$1,000)	-	-	30,460 (US\$1,000)	21,237 (RMB4,578)	100%	21,238 (HKD5,635)	458,723 (HKD118,197)	-
惠州展茂	產銷電線連接器、電子電線制品及包裝材等	51,173 (US\$1,680) (註7)	註2	-	-	-	-	113,799 (RMB24,531)	100%	113,812 (HKD30,197)	230,244 (HKD59,326)	-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298,508 (USD9,800)	398,721 (USD13,090)	711,403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期末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4：係以財務報導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5：本期投資損益除上海敏視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列外，餘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6：係香港展昇以自有資金轉投資US\$515千元及以固定資產作價轉投資。

註7：與本公司匯出投資金額差異係香港展昇、裕利國際及捷昇科技以自有資金轉投資計US\$1,680千元。

註8：郴州展昇業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完成清算程序，並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報銷投資額度。

註9：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第二季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7年4月至6月				
		資訊服務	線材及 連接器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52,923	450,583	-	-	603,506
部門間收入		1,915	-	-	(1,915)	-
收入合計	\$	<u>154,838</u>	<u>450,583</u>	<u>-</u>	<u>(1,915)</u>	<u>603,506</u>
部門(損)益	\$	<u>3,622</u>	<u>47,269</u>	<u>(45)</u>	<u>(3,514)</u>	<u>47,332</u>

鴻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4月至6月					
	資訊服務	線材及 連接器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5,542	431,416	-	-	566,958
部門間收入	1,986	-	-	(1,986)	-
收入合計	<u>\$ 137,528</u>	<u>431,416</u>	<u>-</u>	<u>(1,986)</u>	<u>566,958</u>
部門(損)益	<u>\$ 7,652</u>	<u>40,901</u>	<u>(20)</u>	<u>(3,729)</u>	<u>44,804</u>

107年1月至6月					
	資訊服務	線材及 連接器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93,542	850,637	-	-	1,144,179
部門間收入	3,779	-	-	(3,779)	-
收入合計	<u>\$ 297,321</u>	<u>850,637</u>	<u>-</u>	<u>(3,779)</u>	<u>1,144,179</u>
部門(損)益	<u>\$ 10,963</u>	<u>82,956</u>	<u>(66)</u>	<u>(6,130)</u>	<u>87,723</u>

106年1月至6月					
	資訊服務	線材及 連接器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63,196	754,676	-	-	1,017,872
部門間收入	3,984	-	-	(3,984)	-
收入合計	<u>\$ 267,180</u>	<u>754,676</u>	<u>-</u>	<u>(3,984)</u>	<u>1,017,872</u>
部門(損)益	<u>\$ 14,683</u>	<u>63,476</u>	<u>(33)</u>	<u>(6,276)</u>	<u>71,850</u>